

##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连续工作年限已超过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最长期限，需重新选聘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此事宜与安永华明进行了充分沟通，安永华明对此事项无异议。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

德勤华永 2023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13 人，从业人员共 5,774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8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270 人。

德勤华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4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8 亿元。德勤华永为 60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2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2.75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与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5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 2021 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 2022 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

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李渭华女士，自 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德勤华永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玥女士，自 2001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6 年注册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黄玥女士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洪卫先生，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在德勤华永执业，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自 2007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具有丰富的港口行业审计经验。

### 2. 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 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根据公开招标选聘

中标结果报价确定，较 2023 年度有所下降。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0 万元（含税），较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减少人民币 100 万元（含税）。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5 万元（含税），较 2023 年审计费用减少 25 万元（含税）。

## 二、拟聘任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认为德勤华永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良好的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同意聘任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聘期自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5 日